

证券代码：000711

证券简称：京蓝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6-144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京蓝科技，股票代码：000711）自2016年10月19日下午盘中临时停牌，后经确认本次购买资产事宜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于2016年11月3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26），于2016年11月18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37）。停牌期间，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进展公告。以上信息已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与有关各方正竭尽全力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正在有序开展，交易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各方进一步论证和协商。因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2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待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后再行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停牌期间，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。敬请投资者留意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